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0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31000006202187603A

被审计单位名称：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2021

报 告 文 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245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宪明

注 师 编 号：120000160675

签字注册会计师：俞伟英

注 师 编 号：310000062285

事 务 所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245号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流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浙江铁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铁流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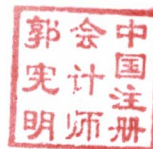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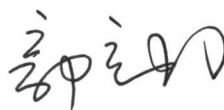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铁流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铁流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铁流股份为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65号文“关于核准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20.40元/股。

截至2017年5月4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1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41,84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70,160,000.00元，已由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4日分别汇入公司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余杭支行营业部的95110155260005255人民币账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临北支行的1202054529900012666人民币账户、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营业部的392272569281人民币账户、中国农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的19050101040019833人民币账户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的699502642人民币账户中，汇款金额分别为291,345,300.00元、44,000,000.00元、53,150,000.00元、44,500,000.00元和137,164,7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6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5,654,715.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6,345,284.91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526,345,284.9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515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474,817.04
加：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赎回	253,000,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218,000,000.00
减：2020 年度使用	24,618,278.60
加：2020 年度理财收益、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643,772.68
减：项目结项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3,062,460.24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437,850.88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國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余杭支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专项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已分别与时任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余杭支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于 2017 年 5 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招商证券担任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承接安信证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持续督导工作。鉴于保荐机构变更，公司和招商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699502642)专项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因该项目已结项,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余杭支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95110155260005255)专项用于年产 200 万套膜片弹簧离合器生产线建设项目,因该项目已结项,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1202054529900012666)专项用于年产 30 万套离合器系统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因该项目已结项,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营业部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392272569281	活期存款	3,550,872.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19050101040019833	活期存款	886,978.69	
合计				4,437,850.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上述议案，投资期限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1、本期累计到期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25,300.00 万元，共产生收益 256.5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息日	投资收益 (万元)
1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	91	2019.10.17	2020.01.16	29.76
2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187	2019.12.27	2020.07.01	59.94
3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94	2019.12.27	2020.03.30	9.66
4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	94	2019.12.27	2020.03.30	21.25
5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	104	2020.01.17	2020.04.30	4.77
6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800.00	91	2020.01.16	2020.04.16	25.83
7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	90	2020.4.1	2020.06.30	7.00
8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	90	2020.4.3	2020.07.2	20.07
9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400.00	90	2020.4.24	2020.07.23	29.34
10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900.00	96	2020.7.24	2020.10.28	22.50
11	中信银行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400.00	96	2020.7.24	2020.10.28	26.38
	合计		25,300.00				256.50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到期的产品明细如下：

序号	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息日
1	工商银行临北支行	定期存款	2,400.00	132	2020.11.18	2021.3.30
2	工商银行临北支行	定期存款	3,400.00	132	2020.11.18	2021.3.3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30万套离合器系统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23,062,460.24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1年4月2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55,634.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61.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N/A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01.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N/A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0 万套膜片弹簧离合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9,134.53	29,134.53	--		17,294.63	--	59.3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881.73	否（注 1）	否
年产 30 万套离合器系统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4,400.00	4,400.00	--	365.16	2,453.16	--	55.75	2020 年 2 月 29 日	223.46	否（注 2）	否
年产 10 万套液力变矩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5,315.00	5,315.00	--	1,757.52	3,153.55	--	59.33	2021 年 5 月 31 日	注 3		否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4,450.00	4,450.00	--	339.15	1,428.62	--	32.10	2021 年 5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2,335.00	12,335.00	--		12,371.82（注 4）	--	100.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5,634.53	55,634.53	不适用（注 5）	2,461.83	36,701.78	--	65.9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首发募投项目继续延期的议案》, 将下列两个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1、年产 10 万套液力变矩器生产线技改项目：液力变矩器主要用在乘用车、工程机械、重型汽车等几个领域，其中乘用车市场最为庞大，对产品操纵的方便性和舒适性要求最高。但在乘用车市场，2019 年度国内整车年销量下滑、乘用车汽油标准处于“国五”至“国六”的切换过渡期、主机配套质量体系论证以及新能源汽车销量上升等因素给公司开发乘用车液力变矩器市场客户带来一定难度。鉴于此，公司在大规模投入乘用车液力变矩器生产和测试设备时，结合目前国内汽车市场环境和发展趋势进行了重新论证和分析，并且对原定的工艺做了改进和设备选型，将计划引进国外先进的仪器、设备转成国内采购生产，但部分零部件供应商开发速度低于原来预期，由此导致乘用车液力变矩器技改项目实施进度低于预期。 2、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公司研发中心改造项目实施进度低于预期，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国内汽车行业遇到了国家颁布商用车排放标准升级、乘用车离合器升级为自调整离合器、新能源汽车中混合动力离合器占比提升等情况，为此公司结合国内汽车市场环境及未来发展趋势变化适时调整了部分原定测试设备选型，并计划新增自调整离合器、双质量飞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测试设备以及乘用车液力变矩器测试和研发设备等。基于上述行业变化情况导致的重新进行新设备选型、执行设备采购流程以及供应商安排加工生产周期等原因，公司对本项目实施计划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说明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说明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说明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年产 200 万套膜片弹簧离合器生产线建设项目承诺效益：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2 年，项目建成第 1 年达产 80%、第 2 年 100%达到设计生产规模。项目完全达产后，正常经营年份新增销售收入（含税）41,000.00 万元，利润总额 8,075.87 万元，税后利润 6,864.49 万元，动态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 2 年）为 6.24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0.13%。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 20%以上，主要原因为：（一）随着离合器市场对产品需求的变化和公司生产工艺的逐步切换调整，公司离合器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同时主要原材料钢材等大宗材料价格

上涨，导致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二）因公司产品工艺及质量的提升对相应技术及生产人员的技能需求不断提高，且市场平均用工成本普遍上涨，同时公司自 2018 年 5 月起实施了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总体人工成本及期间费用较承诺效益预测时有较大增幅，从而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

注 2：年产 30 万套离子交换器系统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承诺效益：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2 年，第 3 年达产 50%，第 4 年开始 100%达到设计生产规模。项目完全达产后，正常经营年份新增销售收入（含税）12,000.00 万元，利润总额 1,551.72 万元，税后利润 1,318.96 万元，动态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 2 年）为 5.76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5.20%。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 20%以上，主要原因同“注 1”。

注 3：截至 2020 年末，该募投项目尚处建设期，故不适用于效益测算。

注 4：因募集资金在补充营运资金前产生活期存款利息，从而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总额 36.82 万元。

注 5：招股书未披露截至 2020 年末承诺投入金额，故不适用。